

## 勞動部 函

地址：10047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樓

承辦人：劉先生

電話：(02)8590-1218

電子信箱：feng81@mol.gov.tw

受文者：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9日

發文字號：勞動條4字第11101409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17000000J\_1110140912\_doc1\_209\_Attach1.pdf)

主旨：本部辦理「111年度防制就業歧視研習營」，請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為提昇中央各部會、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學校人員之職場平權核心知能，本部規劃辦理「111年度防制就業歧視研習營」，邀請國內相關領域專家學者以性騷擾及職場平權業務進行法令實務研討及法院實務判決評析，以落實前述各單位人員辦理相關業務時之調查處理與執行能力。又為降低感染風險，本次研習營將遵循防疫措施，且住宿以一人一房形式辦理。

二、本案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辦理，共辦理中部及南部兩梯次：

(一)第一梯次於本(111)年10月19日、20日假臺中市「台中鳳凰酒店」(臺北市中區民權路162號)辦理課程及住宿。

(二)第二梯次於本(111)年11月15日、16日假臺南市「維悅

酒店」(台南市安平區慶平路539號)辦理課程及住宿。

三、為利職場平權相關法規落實，請貴單位指派業務承辦同仁1名參加，併請轉知所屬指派人員參加，額滿即停止接受報名。活動及報名訊息請參附件及下列網路連結，至各場次線上報名專區進行網路報名：

(一)中部場次

[https://www.management.org.tw/news3\\_detail.php?nid=976](https://www.management.org.tw/news3_detail.php?nid=976)

短網址：<https://reurl.cc/e043Dm>

(二)南部場次

[https://www.management.org.tw/news3\\_detail.php?nid=980](https://www.management.org.tw/news3_detail.php?nid=980)

短網址：<https://reurl.cc/9pYG4a>

正本：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

